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办字〔2017〕22号

关于做好2017年青海品牌商品西安推介会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青海湖）市场监管局，省局各直属分局：

为认真做好2017年青海品牌商品西安推介会宣传工作，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进一步提高青海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增强青海品牌商品的市场竞争力，现就推介会宣传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加强领导，协同配合

各市州市场监管局和省局各直属工商分局要切实加强对西安推介会宣传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由一名局领导为组长的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宣传方案，细化对策措施，明确责任要求，周密部署、精心策划。要加强与媒体的沟通联系和密切配合，紧紧围绕“大美青海、特色品牌”主题，从

“老品牌焕发新活力，新品牌脱颖而出，培育品牌迅速成长，工商部门强化指导与服务”四个方面入手，重点突出近年来本地区推进品牌战略取得的成效，筛选具有代表性的企业、行业进行拍摄、采访。5月12日前，力求制作3—5个电视专题片和相联系列报道，在当地媒体集中时间进行播放刊登，积极扩大宣传面，为西安推介会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二、挖掘素材，创新宣传

积极动员品牌建设成效显著、具有青海特色品牌、创新能力强、带动面广及参加历届品牌推介会的企业，总结经验、梳理资料、收集图片，主动为媒体宣传报道提供素材。同时，动员企业在推介会前运用网站、微信、微博、QQ群等新兴媒介发布广告，加强自我宣传，扩大宣传覆盖面。

三、工作要求

一要积极动员参会企业提前准备宣传稿件。要求稿件中的数据要详实，具体涉及企业生产项目、生产系统、生产技术、生产产品等的名称要准确无误。被采访人员要做到数据准确，回答记者问题要清楚明白。**二要**根据参会企业情况，筛选有代表性的行业作宣传，必须要对行业情况进行前期调研或资料收集，掌握行业基本情况，做到数据证实、情况清楚。**三要**加强与省局宣传组的联系，互通信息，及时报告前期预热宣传、现场报道和后期跟踪报道情况，以便省局在推介会期间安排记者现场采访。**四要**安排专人负责统计宣传报

道情况（宣传简报、刊登信息报刊原件、网页打印件、音频视频的记录等），5月20日前上报省工商局西安推介会宣传组。

联系人：张显亨

联系电话：8214933 13997181214

QQ 邮箱：491575156@qq.com。

附件：西安品牌推介会宣传报道统计表

青海省工商局办公室

2017年4月24日

抄送：各位局领导，存档。

青海省工商局办公室

2017年4月24日印发

附件

品牌商品西安推介会宣传报道统计表

填报单位：

2017 年 5 月 日

媒体名称	报道标题	体裁	发表时间	记者 通讯员	备注